



大 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 八十六 次全体会议
1996年12月16日，星期一，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拉扎利·伊斯梅尔先生 (马来西亚)

下午3时10分开会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将在今天下午审议第二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94、95、96和分项(a)至(g), 97和分项(a)至(f), 98、99和12的报告。

我请第二委员会报告员在一次发言中介绍第二委员会的各项报告。

科拉多-奎瓦斯女士(危地马拉)，第二委员会报告员(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介绍第二委员会就大会分配给它审议的各项目提交的以下各份报告。

在题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的议程项目12下，第二委员会在文件A/51/601第24段中建议通过三项决议草案，并在第25段中建议通过两项决定草案。

在题为“宏观经济政策问题”的议程项目94下，第二委员会在文件A/51/602第38段中建议在题为“外债危机与发展”的分项(a)下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在题为“发展的资金筹供，包括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之间资源的净转移”的分项(b)下通过两项决议草案；在题为“贸易与发展”的分项(c)下通过两项决议草案；并在题为“商品”的分项(d)下通过一项决议草案。第二委员会还在第39段中建议通过一项决定草案。

在题为“部门政策问题”的议程项目95下，第二委员会在文件A/51/603第16段中建议在题为“工业发展合作”的分项(a)下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并在题为“粮食和可持续农业发展”的分项(b)下通过一项决议草案。第二委员会还在第17段中建议通过一项决定草案。

在题为“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议程项目96下，大会面前有载于文件A/51/604的第二委员会报告和补编1至8。文件A/51/604载有对这个项目的介绍。

第二委员会在文件A/51/604/Add.1第7段中建议大会在关于发展问题重大协商一致协定执行情况和后续行动的分项(a)下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在题为“发展纲领”的分项(b)下，大会在文件A/51/604/Add.2第7段中建议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并在第8段中建议通过一项决定草案。

第二委员会在文件A/51/604/Add.3第7段中建议大会在关于转型期经济与世界经济成为一体的分项(c)下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在题为“人口与发展”的分项(d)下提交的文件A/51/604/Add.4第7段中，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文件A/51/604/Add.5载有第二委员会在有关人类住区问题的分项(e)下提交的报告，并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载于第9段。

委员会在关于消灭贫穷问题的分项(f)的文件A/51/604/Add.6第7段中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在关于文化发展的分项(g)下提交的文件A/51/604/Add.7第9段载有一项建议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

A/51/604/Add.8第6段载有一项供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是在整个项目下提交的。

大会面前还有第二委员会关于题为“环境与可持续发展”的项目97的报告，该报告载于文件A/51/605和增编1至7中。

文件A/51/605载有对这个项目的介绍。

在题为“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各项决定和建议的实施情况”的分项目下提交的文件A/51/605/Add.1第8段中，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文件A/51/605/Add.2第8段载有关于召开一次全面审查和评价《21世纪议程》实施情况的特别会议的分项目(b)下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

文件A/51/605/Add.3，即第二委员会关于涉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实施情况的分项目(c)的报告的第7段载有建议大会通过的一项决议草案。

在题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成果的实施情况”的分项目(d)下，大会面前有一项载于文件A/51/605/Add.4第7段中的决议草案。

在关于为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的分项目(e)下提交的文件A/51/605/Add.5第7段中，第二委员会建议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在关于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的分项目(f)下，大会面前有文件A/51/605/Add.6。在该文件第8段中，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文件A/51/605/Add.7载有第二委员会关于审议一项在整个项目97下提交的决议草案的报告。在这份增编中没有建议通过任何建议草案。

在题为“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的议程项目98下，第二委员会在文件A/51/606第12段中建议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在第13段中建议通过一项决定草案。

在题为“训练和研究”的议程项目99下，第二委员会在文件A/51/607第15段中建议在分项目(a)“联合国训练和研究所”下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在分项目(b)“联合国大学”下通过一项决议草案。

我要通知大会，在本届会议期间，第二委员会通过了28项决议草案或决定草案，其中除一项外都是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

最后，我想借此机会感谢第二委员会所有成员对委员会的工作作出的贡献，感谢主席阿尔扬·汉布格尔先生阁下、两位副主席海尔丁·拉穆尔先生和穆罕默德·贾巴里先生为成功完成委员会的工作所作的努力。我还感谢第二委员会秘书马格丽特·凯利女士、弗拉基米尔·泽列诺夫先生、马里蒂扎·斯特鲁利文伯格女士和秘书处其他成员所提供的帮助和他们的献身精神。

主席(以英语发言)：如果没有人在议事规则66条下提出建议，我将认为，大会决定不讨论今天摆在大会面前的第二委员会的各份报告。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因此，发言将限于解释投票理由。各代表团对第二委员会各项建议的立场已经在委员会中表明，并反映在有关正式记录中。我提醒各位成员，根据第34/401号决定第7段，大会同意

“如果一个主要委员会和全体委员会审议同一决议草案，各代表团应尽可能只解释投票一次，即在委员会或在全体会议，但该代表团在全体会议的投票与其在委员会的投票有所不同时，不再此限。”

我谨提醒各代表团，同样根据大会第34/401号决定，解释投票的发言以10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自己的座位上发言。

在我们开始就载于第二委员会的报告中的各项建议采取行动之前，我要通知各位代表，我们将以与在第二委员会中采用的同样的方式作决定。这意味着，如果在第二委员会中进行了记录表决，我们也将这样做。我还希望，我们将不经表决通过那些在第二委员会中未经表决通过的那些建议。

议程项目94

宏观经济政策问题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51/602)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38段中建议的六项决议草案以及就同一份报告的第39段中建议的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大会首先处理题为“加强国际合作以持久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的决议草案。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通过(第51/164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题为“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之间资源的净流动和转让”。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通过(第51/165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三题为“全球金融一体化和加强联合国与布雷顿森林机构、特别是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之间的协作”。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三。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通过(第51/166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四题为“国际贸易和发展”。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四。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通过(第51/167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五题为“中亚内陆国及其毗邻的发展中过境国的过境环境”。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五。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通过(第51/168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六题为“商品”。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六。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通过(第51/169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处理第二委员会在报告第39段中建议通过的题为“有关宏观经济政策问题的文件”的决定草案。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这项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后发言解释投票理由的巴西代表发言。

弗洛伦西奥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以下国家发言：阿根廷、玻利维亚、博茨瓦纳、智利、莱

索托、莫桑比克、巴拉圭、新加坡、南非、泰国、乌拉圭和巴西。

我愿就大会刚通过的关于国际贸易和发展的第51/167号决议简短地发表意见。该决议赞成第九次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的结果并表达了会员国在实施一致同意的各项承诺方面的政治意愿和责任，同时欢迎泰国慷慨地提出主办2000年的第十次贸发会议。它承认根据米德兰特会议而实施的影响深远的改革，改革范围包括贸发会议工作方案、其政府间机构、对其秘书处的改革以及与其它组织之间的合作。

它还发出一个明确的信息，即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现在应该集中精力执行其实质性工作方案，因第九届贸发会议而节省下来的资源应该重新投入贸发会议工作的优先领域。

关于多边贸易体制，决议强调迫切需要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继续实行贸易自由化，进而改善发展中国家出口产品的市场，并且强调已在新加坡举行的世界贸易组织部长级成立大会的重要性。

它还强调充分、及时、继续不断和真实地执行乌拉圭回合协定的重要性，以及以平衡方针去对待固有议程和以综合方法处理环境、贸易与发展问题的必要性。

一项关于贸易和发展的决议由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联合提出，这在联合国的历史上是第一次。

决议提案国如此广泛，反映了促进增长与发展的全球伙伴关系的活力和意义。

我们特别感谢加入成为这项77国集团决议草案提案国的国家，即澳大利亚、白俄罗斯、日本、墨西哥、挪威、俄罗斯联邦、土耳其和美利坚合众国。

在很大程度上，我们可以把这一结果归功于第九届贸发会议后得到加强的伙伴合作关系，而且我们要感谢南非作为第九届贸发会议的东道国和主席尽了一切努力实现这一结果，并且保持米德兰特共识所产生的势头。

我们在这项决议中所实现的基础广泛的协定，为第二委员会今后的工作树立了一个榜样。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4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95

部门政策问题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51/603)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A/51/603)第16段中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和第二委员会在同一报告第17段中建议的一项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工业发展合作”的决议草案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51/170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粮食和可持续的农业发展”的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51/171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处理题为“秘书长关于为粮食和农业生产使用淡水资源的报告”的决定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通过该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5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96

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一和第九部分)(A/51/604和Add.8)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们首先审议载于文件A/51/604的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的第一部分。。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注意到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的第一部分?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们现在处理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的第九部分,载于文件A/51/604/Add.8。

大会现在对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九部分第6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联合国系统内促进发展方案交流”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72号决议)。

(a) 关于发展的重大协商一致协定的执行情况和后续工作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二部分)(A/51/604/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对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二部分第7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宣言中商定的承诺和政策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73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6分项目(a)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b) 发展纲领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三部分)(A/51/604/Add.2)

主席(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对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三部分第7段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和该委员会在同一报告第8段中建议的一项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我们先处理题为“重新开展关于通过伙伴关系加强国际合作促进发展的对话”的决议草案。第二委员会已通过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74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们接下来处理题为“有关发展纲领的文件”的决定草案。第二委员会已通过该决定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们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96分项目(b)的审议。

(c) 转型期经济融入世界经济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四部分)(A/51/604/Add.3)

主席(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对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四部分第7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第二委员会已通过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75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6分项目(c)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五部分第7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题为“《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方案》的实施情况”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76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6分项目(d)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e) 人类住区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六部分)(A/51/604/Add.5)

主席(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六部分第9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题为“第二次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通过的决定的实施情况”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77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 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6分项目(e)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f) 消除贫穷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七部分)(A/51/604/Add.6)。

主席(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七部分第7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题为“第一个联合国消灭贫穷十年”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78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6分项目(f)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g) 文化发展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八部分)(A/51/604/Add.7)

主席(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八部分第9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题为“世界文化与发展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79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 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6分项目(g)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97(续)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一和第八部分)(A/51/605和Add.7)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 大会希望注意到第二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97的报告的第一和第八部分?

就这样决定。

(a)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各项决定和建议的实施情况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二部分)(A/51/605/Add.1)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51/722)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二部分第8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五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
载于文件A/51/722。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题为“拟订在发生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国际公约》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通过(第51/180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7分项目(a)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b) 全面审查和评价《21世纪议程》实施情况的特别会议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三部分)(A/51/605/Add.2)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三部分第8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该项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81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7分项目(b)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c)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实施情况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四部分)(A/51/605/Add.3)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四部分第7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题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82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7分项目(c)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d)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成果的实施情况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五部分)(A/51/605/Add.4)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五部分第7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该项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83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7分项目(d)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e) 为今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六部分)(A/51/605/Add.5)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六部分第7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该项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84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7分项目(e)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f) 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七部分)(A/51/605/Add.6)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七部分第8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该决议草案。

我是否可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85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7分项目(f)及整个议程项目97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98(续)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51/606)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12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以及该委员会在同一报告第13段中建议的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大会关于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第45/217号决议十年中期执行进度”的决议草案。

我是否可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51/186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处理题为“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活动的报告”的决定草案。

我是否可认为大会希望通过该项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98的审议。

议程项目99

训练和研究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51/607)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15段中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联合国大学”的决议草案一。

我是否可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51/187号决议)。

第二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决议草案二。

我是否可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51/188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9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12(续)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A/51/60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24段中建议的三项决议草案以及该委员会在同一报告第25段中建议的两项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我将逐一向大会提出第二委员会的建议。在作出所有决定之后，各位代表将再次有机会解释其投票。

第二委员会通过了题为“执行《保护海洋法环境免受陆地活动影响全球行动纲领》的体制安排”的决议草案一。

我是否可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51/189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二题为“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人民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厄立特里亚、芬兰、法国、德国、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

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瓦努阿图。

弃权：巴哈马、巴巴多斯、白俄罗斯、刚果、科特迪瓦、克罗地亚、爱沙尼亚、斐济、冈比亚、格鲁吉亚、格林纳达、肯尼亚、拉脱维亚、利比里亚、立陶宛、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帕劳、巴拉圭、乌克兰、乌拉圭。

决议草案二以133票赞成，3票反对、21票弃权获得通过（第51/190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二委员会通过了题为“联合国反对国际商业交易中贪污贿赂行为宣言”的决议草案三。

我是否可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第51/191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处理报告第25段中的两项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一题为“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有关的文件”。

我是否可认为大会希望通过决定草案一？

决定草案一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定草案二题为“第二委员会1997年-1998年两年期工作方案”。

我是否可认为大会希望通过决定草案二?

决定草案二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那些愿解释立场的代表发言。

鲁滨逊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对今天批准了《联合国反对国际商业交易中贪污贿赂行为宣言》表示欢迎。这一成就是美国及广泛的共同提案国敦促对国际商业中外国公职官员贪污和贿赂采取直接有效国际行动的努力的成果。我感谢所有提案国的宝贵贡献,并感谢很多其他代表团以建设性方式参与了该决议的起草工作。

克林顿总统在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的讲话中,要求国际社会和联合国针对全球化时代中产生的对我们共同安全的新威胁采取行动。贪污和贿赂就是这样一个问题。贪污不论起因于贩毒或贩运武器,还是起因于合法的商业活动,都必须根除。

这一宣言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现在在大会以协商一致获得核可证明了普世公认需要采取紧急步骤消除这种腐败做法。

贿赂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都扭曲市场和阻碍经济业绩。它以不义之财取代了全球市场的质量、业绩和适合性。贿赂破坏了民主的责任制。贪污使软弱无力的政府更为软弱无力;新兴的民主国家受到威胁。最后,贿赂对公开竞争和贸易制造了障碍,使拒绝这样做的公司处于不利地位。采取合法商业作法的公司受了惩罚。

许多人辩解说,贿赂已经成为国际上标准的商业做法。但是今天有进一步证据表明情况正在发生变化。文明国家正在共同努力提高道德标准,对公平、诚实的商业说“是”,对腐败的做法说“不”。

联合国长期致力于这种努力。我国在几乎二十年前通过的《外国贪污法案》是对国际商业贿赂的第一个重大打击。

两年前,美国在经济合作发展组织(经合发组织)中带头努力,其结果是产生了经合发组织关于国际商业交易中的贿赂行为的建议,这是同腐败斗争中的一项重大突破。这项建议呼吁会员国采取具体、有意义的步骤打击贿赂行为。关于1994年建议的成功谈判在经合发组织和经济论坛中启动了各项主动行动。4月经合发组织国家一致同意应该消除利用支付给外国官员的贿金来减税的做法。5月经合发组织部长原则上承诺以有效和协调的方式对国际商业中的贿赂行为治罪,并在1997年5月部长组会议上审议了实现这点的具体建议。

在本半球,美洲国家组织在今年3月缔结了《美洲反贪污公约》。公约是本半球各国领导的一项强有力的政治声明:他们再也不能容忍贪污对自由市场和民主制度所产生的腐蚀作用。

国际金融机构也加入了打击贪污和贿赂的斗争。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总裁和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世界银行)行长都分别谈到它们的机构在这一努力中所发挥的作用。9月临时委员会发表了“致力于可持续全球增长的伙伴关系”,呼吁促进良好治理和对付贪污。

最后,我国代表团感到高兴的是这一行动是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起的。我们认为振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最有效的方法是让理事会处理伟大时刻具有巨大关联性、跨部门的棘手问题,如这里所涉及的这个问题。

大会今天的行动是第一项表明国际上消除这种做法的意图的真正全球性的声明。我们呼吁各政府迅速、有效地执行这项宣言的规定,并支持其他区域和全球论坛打击国际商业腐败做法的有效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现在我请爱尔兰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发言。

墨菲先生(爱尔兰)(以英语发言):如欧洲联盟在最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复会上通过相应决议时所表示--在会

议厅可得到在那一场合发言的抄本--我们大力支持文件A/51/601中决议草案三(第51/191号决议)的精神,这正是我们加入有关这一案文的协商一致的原因。

欧洲联盟认为,对腐败尤其是对腐败的国际方面治罪是一个复杂的问题,企图对付这个问题的任何尝试必须要求由法律专家对该问题进行彻底审查。这种审查不可避免地必须包括研究最有效处理该问题的各种方式,包括对恰当的国际文书的可能谈判。联盟准备积极同我们所有伙伴一起探索联合国怎样能更有效地进行此事。在这方面,我们强烈认为预防犯罪与刑事司法委员会是采取行动的最恰当的论坛。

如欧洲联盟在导致通过目前案文的谈判中所指出,我们在这方面有某些具体关切,我们认为不应该将法律定义包括在一项政府宣言之中,特别是因为它们同在其他论坛所已经商定的案文是不相同的。我们认为,现在通过的案文用语不影响在这方面进行任何进一步谈判。

佩特雷拉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代表阿根廷政府对核可《反对国际商业交易中的贪污贿赂行为宣言》表示满意。这一文件的通过是多年前在本组织所开始、并从其一开始便得到阿根廷坚定支持的一个进程的圆满成功。

这一批准证明联合国作为一个讨论和发展各种观点的论坛的活力不断增加,这些观点随后通过各国政府本身行动或适当的国际机构的行动成为对各国具有约束力的观点。

我尤其要强调联合国成功地从各个角度对打击贪污作出了反应。它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三委员会、第二委员会和第六委员会受到研究。所有这些论坛的结论是,贪污不仅破坏政府的制度,而且增加了商业的困难、引发了专断的关税增加、造成了投资的扭曲,因而削弱了全面发展,不利于人民。换言之,贪污是最终损害根本人权的一个现象。

这一考虑驱动了阿根廷支持通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联合国和

同该问题有关的其他机构积极根除贪污的各项倡议。此外,这正是我国政府规定建立中央道德办事处以及为我们的公务官员通过一项道德守则的根本原因。

副主席万杜内姆。“姆宾达”先生(安哥拉)主持会议。

这样我们正在执行最近通过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中所载的建议,该建议附件中载有《公职人员国际行为准则》。

维瓦斯先生(委内瑞拉)(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内瑞拉政府作为几个星期前通过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的最初提案国之一,对大会在议程项目12框架内通过了该案文感到非常高兴。我们相信,《联合国反对国际商业交易中的贪污和贿赂的宣言》的通过是国际社会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因为反对一切形式的贪污、贿赂和有关非法行为的斗争必须是全面的,需要所有国家采取联合行动。我们希望,这项《宣言》将提供一个基础来逐步制订反对致命的贪污祸害的世界性公约。

我们不能不借此机会对美国采取的主动行动以及对许多代表团在联合国多边范围内勇敢地支持进行这项工作表示满意,它们的支持加强了1996年3月美洲国家组织召开的卡拉卡斯美洲反对贪污大会上在区域一级达成的协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分配给第二委员会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各章节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这样大会就此结束了对第二委员会所有报告的审议。

议程项目98(续)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庆祝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作业五十周年

决议草案(A/51/L.59)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罗马尼亚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51/L.59。

戈里策先生(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众多的提案国介绍载于文件A/51/L.59中的题为“庆祝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作业五十周年”的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祝贺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五十周年,并赞扬基金会在它的头五十年中为促进儿童的生存、发展和保护以及为提倡儿童权利所作的重要贡献。

在这项决议草案简短的案文后面有着一个全心全意和坚持不懈地为全世界儿童服务的漫长和动人的故事。儿童基金会的故事是关于儿童,他们的生活在某一时刻被一个努力执行其崇高人道主义使命的独特的组织所触及。这个故事主题不是儿童基金会本身,而是那些不分肤色、信念或国籍而都需要帮助的儿童的生活,以及在一个动荡不安的世界里尽管有着许多分裂力量仍然做的工作。

儿童基金会的成就不是国际善意的奖杯,而是国际大家庭的一项基本义务。尽管已取得了很大成就,但这永远不够。没有任何事情听上去比帮助改善儿童的生活更简单。事实上,没有任何事比这更具有挑战性和更复杂。唯一简单的部分是,今天每一个人都同意儿童有权利得到这种帮助。正如《儿童权利宣言》所说,

“人类对于儿童负有尽其所能善为培育之义务”(第1386(XIV)决议),序言部分第五段)。

关于我们必须为儿童的生存、发展和保护做些什么有许多可说。今天请大会做的只是承认和赞扬儿童基金会在为世界儿童服务方面所起的作用,并鼓励它今后做得更好。我们将通过的决议草案是略表我们的尊敬和支持。我谨感谢加入我们行列的这项决议草案的众多其他提案国。

在结束发言前,我高兴地通知大会,以下国家已把它们的国名增加到提案国名单上: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澳大利亚、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智利、刚果、捷克共和国、吉布提、厄立特里亚、加蓬、冈比亚、格林纳达、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以色列、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黎巴

嫩、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马达加斯加、马耳他、马绍尔群岛、蒙古、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新西兰、尼日尔、阿曼、巴拿马、巴拉圭、波兰、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马力诺、塞内加尔、突尼斯、乌克兰、联合王国、越南和津巴布韦。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决议草案A/51/L.59作出决定。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51/L.59?

决议草案通过(第51/192号决议)。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98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56(续)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局势

决议草案(A/51/L.62)

诺比洛先生(克罗地亚)(以英语发言):今天,在大会第一次辩论这个项目的四年之后,我们终于发现了一种新的和充满希望的局势。今天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是一个没有了震惊世界的恐怖暴力的国家——一个受全世界欢迎的相对和平的国家。它在许多方面也是一个新国家,具有新国名、新的内部结构和一个新政府。尽管该国仍然在执行《和平协定》中面临各种困难,存在着一种强大的希望,即目前的和平将会得到维护,所有未解决和潜在的问题将会通过谈判,而不是象过去那样通过暴力得到解决。

这种新的和充满希望的局势自然导致我们展望将来,并倾向忽视艰难的过去。不过,尽管克罗地亚同样情愿向前看,它也必须反思过去。对于我们国家,它象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一样曾经受害于同样的原因以及侵略的某些同样后果,不过过去有些重要的因素在我们从一种新的

衡量标准向前迈进之际不应该忘记或受到政治权宜之计的掩盖。无视过去,我们也可能为将来的世世代代开启以盲目的愤怒和虚假的托词重回暴力的方便之门。

最为重要的是,大会不能够宽容或接受未来的各种可能企图,以改变这一冲突起源和代价惨重各方面的定义,或这次冲突的侵略者和受难者的定义。我们在过去目睹过将侵略者和受害者视为一体、在防护性的民族主义基础上摈弃凶暴的扩张主义的过多尝试。

同样,大会不能忽略克罗地亚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所起的积极作用。克罗地亚是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同样具有前瞻性眼光的政府当局组织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防御的第一个国家,这样在1992年把该国从彻底的被侵占中拯救出来。去年,为了响应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有关当局的吁请,克罗地亚再次采取行动。首先,在8月份,它使比哈奇的安全地区免于遭受斯雷布雷尼察的命运,其次,在9月和10月,它确保了为目前和平创造条件的波斯尼亚平衡局面。

此外,在过去5年中,克罗地亚政府在向当时经过克罗地亚的80多万波斯尼亚难民提供安全和供应必需品比任何其他国家花费更多的人均资源。在今年年底之前,本政府将为其管理花费将近10亿美元——直接预算支出约有5亿6千万美元。此外,在其本身的20万流离失所者之外,它仍然在照管18万波斯尼亚难民。

克罗地亚在波斯尼亚的积极作用往往被1993年发生在波斯尼亚中部波斯尼亚人和克罗特人社区之间的战争投上阴影。看待这种令人惋惜的发展情况不能不考虑两个重要的问题。第一,该冲突的直接原因是不能容忍的资源贫乏局面,其中四分之三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人口被迫在四分之一的领土上生活。第二,该冲突对战略性的达尔马提亚海岸线造成的沉重难民负担和军事威胁最终成为克罗地亚国内安全和主权的关键问题,克罗地亚不得不就此点在国际社会的最终合作下作出反响。

将来,正如我国外交部长上个月在巴黎会议上指出的一样,克罗地亚想逐渐从这个问题的积极作用中解脱出来。过去5年中,由于该国的严重不稳定,以及对稳定局势

的正当途径缺乏国际共识,克罗地亚不得不这样作,以便确保其自身的存在和国内稳定。

我们认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新的内部结构在这种情况下为确保该国的稳定提供了能够接受的,也许是最佳的机制。该种稳定能够通过把联邦与欧洲安全和经济结构连为一体而得到进一步的加强。不过,如果某方企图改变目前的内部结构,不稳定将会到来。一个不稳定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对克罗地亚的内部安全总会构成十分严重的威胁,原因在于两国之间特殊的地缘关系。如果发生这种不稳定,克罗地亚将永远从事保护其安全和主权的行动,虽然它会首先寻求国际社会的合作。

目前,克罗地亚认为举行市政选举是该国重新一体化最为重要的下一步骤。选举会拥有国际社会合法支持的新的、公众推选的地方当局是重新恢复过去遣返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同归其家园尝试的唯一途径。大量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回归当然是使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重新一体化的最佳方法。

难民的返回对克罗地亚也具有重要性,原因在于我们早些时候提到的这些难民所带来的额外负担。不幸的是,在过去一年中,只有大约3万6千波斯尼亚难民回返波斯尼亚,其中几乎无人回返波斯尼亚人或波斯尼亚塞族人控制的地区。

难民的返回也是该联邦成功的关键。如没有约13万波斯尼亚克族人回归波斯尼亚中部波斯尼亚人控制的地区,波斯尼亚克族人对在联邦中分享权力的兴趣不大。作为城市三分之一而现在大都被驱逐的波斯尼亚克族人口家乡的波斯尼亚中部确实是联邦成功的关键。

目前,克罗特人未能返回波斯尼亚中部不仅因为各种非法地方当局的阻挠,而且因为国际援助在该地区的不平等分配,以及彻底缺乏国际刑事法庭对波斯尼亚中部对克罗特人所犯罪行的任何调查。

我国政府从某个联系小组成员政府获悉,给波斯尼亚的援助97%通过波斯尼亚当局加以分配。这样的分配方式——如果该信息是正确的话——是不能令人接受的。

未能调查和起诉波斯尼亚中部对克罗地人所犯罪行负责的个人是鼓励危险的集体犯罪情绪，阻挠必要的和解。在采取扭转这两种进程的行动之前，克罗地人对回归波斯尼亚中部不会感到安全。根据一份可靠的西方政府的调查，波斯尼亚的克罗地人在波斯尼亚的三个群体中可能遭到最大限度的个人伤害。波斯尼亚中部的克罗地人尤为如此，他们多年遭到两个军队的围困。不幸的是，没有一个杀害这个区域小群体的犯罪者受到法庭的起诉，而该群体自身在所有区域小群体中也许拥有最大数目——15名——受到起诉的居民。这的确也十分令人困惑。

另一个使实施联邦的步伐放慢的因素是由于国家和联邦的首都萨拉热窝完全缺乏克罗地亚人工作和生活的空间。波斯尼亚全部克罗地亚人口中目前只有百分之五生活在萨拉热窝；如果克罗地亚人要享受在联邦工作中的平等地位，则我们必须立即为他们争取在萨拉热窝生活和工作的空间。正是因为如此，我国代表团十分积极地进行游说，争取在与本议程项目有关的决议草案中反映这一点。

我们的措词已经被包括在本决议草案第12段中，草案案文指出：大会

“敦促有关国际组织考虑提供援助以满足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国家和联邦首都萨拉热窝的新共同机构的基础结构的各项需要”。(A/51/L.62, 第12段)

我们感谢大会支持这一关键问题。尽管我们不能成为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我们还要感谢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和波斯尼亚代表团支持我们的案文。我们是否参加发起决议草案的问题取决于波斯尼亚主席团对决议草案的充分支持。我们充分支持决议草案并将对其投赞成票，但是我们更加重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新的共同机构的内部团结和进步，在参加发起案文之前，我们将等待主席团的立场。

波哈也夫斯基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国际社会终于可以释下重负了。1995年12月签署《巴黎和平协定》一年以后，我们可以肯定地说，在欧洲的心脏，最后一次的冷战时期的战争已经过去。这次战争的原因在于该区域长达50多年的社会的极权性质，这已不再是秘密。

与此同时，我们必须认识到，虽然波斯尼亚的战争已经停止，但是巴尔干地区的和平还远远没有得到彻底恢复。若干引起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内战的重大原因还有待消除，只有继续保持国际在军事和民事方面的强大存在，才能防止敌对行动，哪怕是小规模的敌对行动，重新爆发。

在这方面，我们愿欢迎最近在伦敦举行的第二次执行和平会议，会议通过了被称为《行动计划》的巩固和平计划。

根据安理会第1031 (1995)号决议建立的多国执行部队(执行部队)已经成功地完成了自己的任务。我们因此必须对执行部队为稳定区域的局势并为1996年9月14日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举行自由民主选举创造有利的军事和政治条件的行动表示赞扬。巴尔干地区和平进程的下一个阶段已经开始。我国代表团认为，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国际存在的主要目标是巩固这一进程，并使其不可逆转。

正因为如此，乌克兰支持安全理事会关于建立18个月任期计划的多国稳定部队(稳定部队)的1996年12月12日第1088 (1996)号决议。我们认为，这一任务的必要性主要是它可以作为威慑部队，授权防止敌对行动、促进军备控制过程、为民事重建提供广泛的支持，并为订于明年夏天举行的市级选举促进安全。

在这方面，我愿强调我国愿意参加稳定部队。尽管我国的国内经济形势存在着极大的困难，乌克兰政府还是在尽自己最大的努力，调动必要的财政资源，以便继续派遣目前在执行部队中服务的乌克兰营。同时，我们正在具体考虑由乌克兰武装力量提供各种服务的可能性，特别是各种类型的工程小组和空运服务以及铁道建设部队，以便帮助区域的重建活动。

除执行部队的任务圆满完成以外，1996年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大选的组织及举行，以及选举的结果都可以被认为成功。在波斯尼亚进行的自由和民主的选举为巩固统一的国家创造了一个坚实的基础。选举还为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组成新的共同机构打开了大门。乌克

兰欢迎集体主席团和部长理事会的建立，并希望其活动将导向组成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各实体之间的和睦关系，有效地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所有的人民服务。

与此同时，遗憾的是，选举也表现出在波斯尼亚社会中仍然存在深刻的种族不和。正因为如此，在目前阶段，有必要特别重视采取措施，加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各种族社区之间中的相互信任。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召开一次包括各党派、支持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统一的各种政治和公共集团代表的全波斯尼亚爱好和平力量的代表会议是至关重要的。

历史多次教育我们，持久和平只能伴随着正义才能持续。我们认为国际刑事法庭工作的成功对区域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法庭的调查的基础必须是毫无偏见、不偏不倚，这构成了正义的本质。只有在这样的条件下，法庭的活动才能对巩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和平作出贡献。

我们不能不提及恢复那些不属于选民实体的少数民族的权利问题，例如，乌克兰族。在这方面，需要进行有效的行动，消除障碍，使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早日有秩序地返回自己的家园。我们认为，为协助他们返回家园、重新融入社会，包括建造房屋和基本的基础设施等，国际上的援助是必要的。

和平是不能通过挥舞魔棒而获得的。缔造和平是一个艰巨和费时的过程，它要求耐心以及财政和物质资源。长远来看，持久和平有赖于一个社会及其成员的经济繁荣。

我国代表团认为，经济重建的任务最终将说明统一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是否能存活下去。在恢复和重建国家的过程中，首要的优先应该是能团结各实体并促进它们之间的经济合作的项目。毋庸置言，生活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所有种族集团都应该平等地享受和平经济建设，包括国际上的财政支援的益处。

根据这一背景，请让我提醒本庄严的大会，第一次伦敦执行和平会议的《最后文件》规定为前南斯拉夫的邻

近国家创造重要的经济机会。事实上，乌克兰的西部边界距离萨拉热窝比距离它的首都基辅还要近。

由于乌克兰和其他多瑙河沿岸国家严格遵守了安理会对南斯拉夫联邦（塞尔维亚和黑山）实施的经济制裁，我们遭受了数以十亿美元计的损失，我们认为，乌克兰和其他多瑙河沿岸国家参与波斯尼亚恢复和重建遭受破坏的经济是一项公平的补偿。由于遭受了上述的经济损失，应该认为乌克兰已对《代顿和平协定》进程直接作出了贡献。

如果各实体领导人没有强烈的政治意愿来抛弃战争屠刀，一砖一瓦地建立坚实的和平桥梁，那么国际社会的一切努力都无济于事。我们还理解，在该区域建立持久和平并实现和解、经济、政治和社会复兴的主要责任由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人民承担。让我们希望他们在这种十分重要的努力中获得成功。

卡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过去几年中前南斯拉夫境内的战争，其恐怖情景、巨大破坏、众多的流离失所者和许多侵犯人权和人的尊严的行径，是现代史中最黑暗和最悲惨的一幕。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人民，在多年向我们完美地表明和谐的种族间和信仰间共处和相互作用之后，不幸地不得不为这场战争付出高昂代价。不用说，当《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于1995年11月21日在代顿宣布达成，并于1995年12月14日在巴黎由冲突各方签署时，国际上感到十分宽慰。在一年中，由于整个国际社会值得赞扬的努力，在维持和巩固和平的道路上取得了很大进展，这种和平仍不完美，但在签署代顿协定之前很不明显。

1995年12月15日安全理事会第1031（1995）号决议对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部署多国执行部队（执行部队）表示满意。该部队的驻留，与国际警察工作队的驻留一起，使之可能创造有利于恢复某种程度正常化的条件，即使我们必须强调仍需做大量工作。的确发生了许多积极事件。执行部队与国际警察工作队合作正在整个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领土上保证维持停火，在紧张局势和世界的危险仍然十分大的地区秩序继续普遍存在。

我们对在1996年9月14日成功组织超过250万人参加普选感到十分欣慰。这种勇气和公民义务的极大涌现为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建立尽管仍不稳定的共同机构铺平了道路。

虽然有这种必须欢迎和鼓励的进展，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仍然脆弱，因为一些当事方尚未在执行和平协定某些重要方面表现出必要的诚意。在交付给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的任务方面就是这种情况。1996年11月19日法庭庭长安东尼奥·卡塞塞法官在这里提交了他的第三份年度报告，该报告清楚和全面概述法庭所做的工作。

尽管在通常困难的情况下取得了基本上积极的结果，必须承认仍需取得进展。的确，某些当事方不进行合作，尤其是追捕已知战争罪犯方面，仍然使人感到失望和担忧的。没有正义便没有和平；没有法律，便没有正义。我们给予这种特权的国际法庭必须能够为谋求正义采取行动。它的信誉和权威处于危险之中。

行动自由和难民及流离失所者返回他们原来的家园远未得保证，并构成另一种挑战，国际社会必须在斯普斯卡共和国民族主义领导人离心冲动的情况下处理这种挑战。瓜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这种期望使人们感到极为震惊。我们必须保持警惕，使迄今为止为在具体和公认边界内保持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努力不白费。

我愿强调安全理事会第1088(1996)号决议最近设立的稳定部队的重要作用。将取代执行部队的这支部队具有艰巨任务，巩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平道路上已经取得的成果，同时保持法律效力并支持在《和平协定》有关条款的范围内作出的各项努力。

作为伊斯兰会议组织接触小组成员的我国塞内加尔支持国际社会努力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恢复和平与安全。在这方面，我们一如既往地支持波斯尼亚政府和人民正当谋求安心于和平与团结的社会，从而重建四年多无情战争所蹂躏的国家。

从这点出发，我国对1996年12月4日和5日伦敦会议的结论感到高兴，在这次会议上当事方和国际社会重申它们

愿意为重建和发展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提供必要的人力和财政资源。

坦奇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仍在巴尔干及其他地区和平与安全议程上占据非常重要的位置。

自从《代顿和平协定》签署以来，我们取得了很大进展。但是，该协定某些重要方面没有得到遵守，这表明仍有许多工作要做。正如安全理事会第1088(1996)号决议所准确表明的那样，该区域局势仍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在《代顿和平协定》以前发生的事态发展再次证明，对侵略没有作出坚定和迅速的国际回应已导致危机的进一步恶化、造成不堪言状的人类苦难并使问题更难于解决。

因此，《代顿/巴黎和平协定》构成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事态的一个转折点。在这方面，我们要表示完全支持在巴黎签署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及其各项附件。它们构成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实现持久和公正和平的基础。为了治愈战争的创伤并在欧洲这个至关重要的国家实现和平、安全和稳定，国际社会必须义不容辞地竭尽全力在这条道路上并在目前各项重建努力中帮助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

土耳其同其他国家一起正在积极参与执行《代顿和平协定》的军事和民事方面的各项规定。

通过摆在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A/51/L.62，提案国希望大会再次展示对巩固和稳定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平的充分承诺。有关这项决议草案的工作始于1996年11月1日。自那天以来，人们根据最近发生的事态发展对该决议草案进行了密集的起草工作。我们作为提案国，已努力调和各种观点，以便使该决议草案成为一项协商一致的案文。我们认为，国际社会现在应该高声明确指出并表明，我们大家都对一方或另一方不遵守《和平协定》各项重要规定感到关切。

为此,必须毫不拖延地满足《代顿和平协定》设想的一切条件,其中包括难民和流离失所人员重返家园。虽然我们欢迎根据《和平协定》规定注意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保护和促进人权并建立新的共同体制,但对我们愿返回家园的难民和流离失所人员继续遇到阻碍感到遗憾。我们要求包括有关国际组织和各成员国在内的所有方面为创造协助其回国所必要的条件作出贡献。

我们要强调国际法庭的工作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各族人民和解进程的重要性。土耳其完全支持起诉应对1991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所做的各项努力,并认为各国和《和平协定》各方都必须履行其同法庭合作的义务。在这方面,我们要提请大会注意国际法庭的第三份年度报告,其中部分阐明:

“这些国家和实体提供合作的程度显著不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迄今是最合作的一方:它对几乎向它发出的每项拘票都作了答复,对其为何不能在其控制以外的波斯尼亚领土执行拘票作了解释”。(A/51/262, 第167段)

法庭还在报告中阐明,斯普斯卡共和国没有执行发给它的几十份拘票中的任何一份,也没有解释为何不能这样做。

不幸的是,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也被描述成合作记录几乎同样不良的方面。必须指出,根据《代顿协定》,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对塞尔维亚实体和自己的合作与守约负有责任。

在这方面,我们要强调,必须提供有关合作和服从法庭并遵守其各项命令的水平,难民和流离失所人员返回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并在其境内重返家园情况以及次区域军备控制协定现状和执行情况的资料。

土耳其欢迎为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关系正常化所采取的积极步骤。我们鼓励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不带任何先决条件地满足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建立外交关系

的要求。我们认为,这种事态发展将消除正常化道路上的另一个障碍。

在重建方面,我们高兴地注意到1995年12月21日和1996年4月13日和14日在世界银行和欧洲联盟主持下召开的前两次认捐会议所产生的积极影响。我们认为,我们对为各项重建努力提供认捐财政和技术援助的紧迫性怎么强调也不过分。振兴经济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整个区域的和解进程、改善生活条件和维持持久和平都是必不可少的。

土耳其还对1996年11月14日在巴黎召开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部长级指导委员会和主席团会议的结束表示欢迎,这次会议的目的是根据《代顿和平协定》确定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平进程《统一民政计划》的各项指导原则。

最后,土耳其对1996年12月4日和5日在伦敦召开的和平执行会议的结束表示欢迎,波斯尼亚各方和国际社会都在这次会议上对执行《和平协定》的详尽行动计划作出承诺。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领导的执行部队从其部署至今一直在维持和平和秩序并在确保在和平进程崎岖道路上取得进展方面发挥重大作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大选十分脆弱,因此国际社会必须在考虑该国前途时谨慎和坚决地采取行动。

必须指出,执行部队把33个北约和非北约国家结合成一个空前的联盟,共同促进和平、稳定和政治及经济重建。虽然执行部队的使命已经完成,但仍需要国际军事存在提供巩固和平所需的稳定。在这方面,我们还对安全理事会最近第1088(1996)号决议表示欢迎,该决议批准稳定部队在统一指挥和控制下成为执行部队的合法继承者,以便完成《和平协定》附件一(A)和附件二所规定的任务。

土耳其认为,稳定部队作为执行部队的继承者将为巩固和稳定和平所需的安全环境作出贡献,遏制并在必要时制止敌对活动的死灰复燃。土耳其也准备对稳定部队作出贡献。

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A/51/L.62重申国际社会支持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在其国际承认边界内的独立、主权、法律连续性和领土完整，并要求阻碍和平进程的各方完全遵守《代顿和平协定》及其各项附件的一切规定。

这是表明大会坚决致力于支持和确保各方遵守《和平协定》各项规定的最适当时机。我们毫无疑问，我们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将朝这个方向发出一个强烈的信息。

奥斯曼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苏丹外交部长今年9月在大会发言时对缔结《代顿协定》，从而结束了一场人道主义灾难表示感谢。我们支持该协定，并对协定的签署感到满意。

虽然我们确信，在代顿缔结将《总框架和平协定》为全球和平铺平了道路，但我们仍然认为，下一个重建和建立和平阶段是敏感的。我们呼吁国际社会提供已许诺的必要援助以维持这一正出现的和平。

在同样的方面，我们要强调国际社会在伦敦和巴黎会议期间对加强和平的重视。为实现全面和平并结束所有威胁，国际社会必须对保护战争罪犯的国家采取必要措施。必须将这些罪犯送交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审判。

另一个需要国际社会进行干预的重要方面是战争期间的两百多万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国际社会必须通过其专门机构为难民返回家园提供便利，以使他们能参加国家的重建。

最后，我国准备做出一切可能的努力帮助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巩固其结构并成为国际社会中的一个重要行动者。在这方面，我们支持文件A/51/L.62中的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的决议草案。

库拉先生(阿尔巴尼亚)(以英语发言)：阿尔巴尼亚共和国自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冲突开始以来一直对它深为关切。我国作出了认真的贡献，首先是对确定这场危机的起因的漫长进程作出了贡献，这些起因主要涉及塞尔维亚极端民族主义及其支持者。我们还坚定地支持了波斯尼亚人民保卫自己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权利。

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危机期间，阿尔巴尼亚特别在联合国努力的框架内与国际社会积极合作，以防止武装冲突蔓延到巴尔干南部。它支持了安全理事会采取的对前南斯拉夫实行制裁的措施，从而为结束战争并最终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实现和平作出了贡献。

同时，我们应记住，不仅阿尔巴尼亚国，而且所有生活在自己土地上和散居在前南斯拉夫各国中的阿尔巴尼亚人都始终是该区域和平与稳定的重要因素。

阿尔巴尼亚政府坚定地支持《代顿和平协定》。我们认为，这项《协定》是国际社会的一个重大胜利，因为它不仅停止了战争，而且使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生活正常化。9月14日的选举是在该国恢复和平和民主机构方面迈出的非常重要的一步。

然而，尽管最近进行了选举，但我认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局势仍然非常脆弱。要想从社会的记忆中消除这场血腥战争遗留下来的敌意和仇恨将需要时间。正如选举后的局势所表明的，仍然明显存在的缺乏信任以及在大力实施《代顿协定》方面的犹豫不决显然存在于战后年代。如果不认真考虑这些情况，它们将继续对进一步发展构成真正的威胁。

阿尔巴尼亚认为，将使这个遭到破坏的国家和它的处于绝望状况的人口恢复正常生活的建立信任措施、机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需要国际社会在今后一年中继续保持在波斯尼亚的存在。我国再次表达它在这方面的善意以及它进行合作的充分意愿。

阿尔巴尼亚共和国呼吁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尽快本着代顿精神将科索沃问题列入其议程中。国际社会应通过承诺在普里什蒂纳与贝尔格莱德之间为公正解决科索沃的政治地位问题而进行的谈判中进行调解来积极地看待科索沃的阿尔巴尼亚人及其领导人所作出的和平贡献和采取的民主方式。

阿尔巴尼亚共和国对这方面的大会第49/204号、50/190号和51/111号决议表示高度重视，它再次呼吁这个全

球组织及其会员国继续为公正解决科索沃问题作出努力，从而为巴尔干半岛的和平、稳定和繁荣服务。

最后，我希望重申阿尔巴尼亚政府和阿尔巴尼亚人民支持加强和平、建立机构和重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努力。

萨西尔贝先生(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以英语发言)：我有意等到今天的辩论接近结束时发言，以确保充分阐明几个关键问题。我的发言将是简短的。

坦率地说，不需要为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辩护。这项决议草案没有涉及那些可能被认为有争议或容易引起分歧的问题。它基本上不过是支持《和平协定》和继续进行和平进程、以及支持对《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作最协商一致的解释。因此，一些会员国可能会问争议是什么？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特别是鉴于围绕过去在大会中介绍的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决议所进行的辩论。

是的，我也对自己提出了同样的问题。这一草案的提案国、我国代表团和在此的许多代表团都已努力使这项决议草案成为一项协商一致决议，消除任何引起反对的正当理由。今天已发言的多数代表团已经很有说服力的解释决议草案的各项内容，我想我也不能对具体内容讲的更好，因此我就不重复了，不必要的浪费大家的时间。

但是，什么使本决议草案引起争议？

少数，非常少数几个代表团曾设法阻止在大会上提出任何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的决议。我们各提案国以及我相信大多数其他代表团并不同意阻止大会就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平进程及其局势表达意见。归根结蒂，正是在和平协定签署之前在大会上进行的辩论和采取的行动为和平进程作出了最富有建设性的贡献，并最终导致达成《代顿/巴黎和平协定》。

大会以前的各次辩论和决议不仅肯定了《联合国宪章》中最有关的内容，而且鼓励建设性妥协，并由某些更有责任的会员国采取一种更加积极和始终一贯的方针。

当时，虽然安全理事会技术上仍在处理此案，但是安全理事会负责的成员们并没有充分履行他们的义务，实际采取必要措施，创造真正机会，以停止战火，给和平一次机会。在各种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保护部队(联保部队)中服务的许多人确实英勇地作出了极大的贡献减轻苦难；但是，最终迫使下更大的决心，达成真正的解决的正是诸如大会的积极行动的立场。现在和平进程正在非常缓慢和犹豫不决地发展，但是成功的希望似乎仍然存在。仍有许多障碍，而且不幸的是，缺乏决心仍然是一个主要因素。

我们波斯尼亚人没有忘记大会最建设性的作用。在战争和国际人道主义法遭受残暴践踏的头12个月中，安全理事会和许多会议一再没有决心使战争结束。我们不愿意回到没有成果，没有必要的意愿，不能始终坚持国际法和没有透明度和责任的日子去再关起门来辩论和决定波斯尼亚局势。

坦率的说，他们不敢对象我们面前这样一份基本和相当温顺的决议草案投反对票。但是，少数国家希望大会不要在这一问题上发表任何意见，但他们又不愿意为此负责。我们不要特殊待遇，这要公平。我们将履行我们的承诺，但我们也期望《和平协定》的发起者保持他们的决心，迫使各方履行协定，即使当事的一方不遵守他根据《协定》作出的承诺。在这种情况下，绝不能让《和平协定》的发起者制造虚假的借口，在政治权宜需要的时候，说《和平协定》的所有签字各方都有同等责任。

有些反对者可能设法使人们对本决议产生怀疑，贬意地问道：如果这项决议草案如此重要，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为什么不是提案国？这场讨论必须在本大会堂中进行，不能在幕后或者过道里进行。我相信，这样各位成员就将比以往更清楚地认识到把这项决议提交大会的重要性。

《和平协定》已使不同的各方参加进入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各种政府机构，其中包括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主席团。尽管他们看来对《和平协定》中的一些最基本内容有明确的承诺，但不幸的是，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某些当局拒绝执行这些基本承诺。事实上，即使最近再次肯定必须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充分合

作和执行法庭命令之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的斯普斯卡共和国的某些当局仍然公开反对遵守的必要性。按照国际法和《和平协定》，遵守的要求是明确的。最重要的是，在《代顿/巴黎》会谈中通过的新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宪法》，也需要充分遵守。

为此，而且我个人作为《代顿/巴黎和平协定》的谈判者和签字者，在思想上毫无疑问必须充分遵守法庭要求。这是《和平协定》的一项基本内容，而且坦率的说，如果这一点不明确，我不会参加，不会签字。最后，为了公平，我认为，坦率的说，在这里除了刚才提到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的斯普斯卡共和国的某些当局之外，这里没有一个人反对遵守法庭的要求。但不幸的是，有人不高兴别人指出某一方面一再顽固地不接受法庭的权威。

斯普斯卡共和国领导不愿意接受法庭权威的理由是显而易见的。他们的一些领导人已经被起诉，其他人也可能被起诉，并要求他们对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犯下的残暴的罪行和种族灭绝负刑事责任。拒绝法庭的管辖权是企图使那些不幸地仍然掌握着有效的控制权的领导人免于刑事起诉。

《和平协定》的某些发起者可能不愿意提到法庭，是因为不幸地仍然缺乏采取必要步骤迫使各方遵守的意愿。情况可能越来越难堪。《和平协定》的发起者们最强调取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本身的执行《和平协定》的机构和——如果我可以坦率的讲的话——比较表层的方面。不幸的是，还是这些发起者对于强制执行那些可能更加困难的内容却没有那样热情，其中包括逮捕被起诉的战争罪犯和实现正义。

为了保持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新的正式机构的连贯性，在得到新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主席团的指示之前，我国代表团不会参加提案本决议草案。坦率的说，我不能肯定我会最后收到这样的指示，因为主席团中有的人正是否定《和平协定》中的某些内容的人，特别是遵守法庭要求的内容。正因为如此，大会采取行动对和平进程才如此至关重要。否则，不仅波斯尼亚，而且大会也将为尽可能低的共同基数或者立场所左右，那就是不仅避而不谈法庭，而且不提有人现在希望搁置一边或者否定的《和平协定》中的任何其他有关内容。

因此，我们敦促大会让人们听到它的声音，尽管我国代表团也许不得不再成为共同提案国方面正式保持沉默。大会的声音将促进正义、实施和平进程的连贯性，事实上还将促进和平进程的继续。否则，如果《和平协定》的唯一后果是正义被剥夺，而同时联合国这里的波斯尼亚代表团沉默不语，大会也保持沉默，那么我要肯定地向各成员说，这将是给人们对和平进程和构成其基础的协定的信心的一个致命打击。

我们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必须继续实施和平进程和建立包括所有各方在内的共同机构这一非常艰难，而且有时令人沮丧的过程。就我们而言，我们必须要求大会努力确保《和平协定》得到充分，而不是选择性或表面的实施。

总之，我国代表团将对这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这纯粹是因为它是以《和平协定》为基础的，最基本的要素已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外交政策中得到确立。

最后一点是，决议草案的序言部分现在包含一个段落，提到1996年12月3日国际法庭所有法官一致通过的决议。这些法官来自哥斯达黎加、法国、马来西亚、埃及、意大利、美利坚合众国和其他国家。他们事实上是由大会在这里选出的。所有法官的这项决议对他们所看到的法庭被排斥的现象感到日益沮丧。仅仅一个月前，法庭庭长安东尼奥·卡塞塞法官来到我们面前，亲自告诉我们所有人法庭的命令得不到遵守，更令人遗憾的是，它的努力得不到充分的支持。

有人试图说服我们所有人，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正义与和平进程是不相关连的，甚至是相抵触的，因此不应在同一项决议中一并处理这两个问题。我们认为这是一种非常可怕、十分傲慢而且显然不合逻辑的理论，它只会有利于短见意识及和平的敌人。持久的和平必须以真正的和解为基础，而真正的和解又必须建立在正义的基础之上。法庭应得到我们在道义和思想上的充分支持，它要求援助的呼声必须加大，直到它不再大声疾呼要求得到我们大家有义务提供的帮助。

有人说，一些国家的首都认为，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提到法庭法官的一致决议是搪突或令人难堪的。从逻辑上推论，令人难堪的不是这项决议，实际上是法庭得不到

支持以及需要以这种方式大声疾呼这一事实。然而，我们并不打算在这里使任何人难堪。我们倒想建议提案国删除提到决议的内容，如果这能有助于一些代表团支持我们面前的草案，使我们取得一致。我们相信，这一点已得到清楚阐明。

我要在此事先表示感谢成员们的支持。我们促请他们明天投票赞成我们面前的草案，如果可能，成为它的提案国。他们的支持将帮助结束战争，并使战争转变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及其人民持久和平。

最后，我要非常简要提一点。和平就摆在我们面前，我们都必须一道努力使它成为现实。我希望，我今天在这里没有冒犯任何人。如果说的话对某些人太直率，那么我很抱歉。然而，要在实现这一遥远持久和平目标方面开展协作与合作的确需要明确和坦率，这包括在大会目前的辩论和对话中。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埃及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51/L.62。

阿卜杜勒·阿齐兹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我今天高兴地在这里代表关于题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的议程项目56的决议草案的24个提案国发言。各项决议草案载于文件A/51/L.62。下列国家在决议草案正式拟定完毕后加入成为它的提案国：阿尔巴尼亚、奥地利、阿曼、斯洛文尼亚和突尼斯。

一系列连续发生的事件标志着实施通过谈判政治解决前南斯拉夫冲突的开始：1995年12月14日《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及其各项附件的签署，以及1995年11月10日《关于实现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的代顿协定》的签署，最后是1995年12月8日和9日在伦敦举行的和平执行会议的结论的通过，尤其是会议所作的执行和平委员会和部长级委员会的决定。所有这些事件尤其维护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在其国际承认的边界内的独立、主权、合法延续性和领土完整。

安全理事会过去一年里就这议题通过了若干决议，积极地根据《和平协定》采取必要的措施。因此，提案国认

为极其重要的是，大会作为代表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的机构应每年审议这个议题，以在今天摆在我面前议程项目下评价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局势，通过一项包括大会对这一局势最近事态发展看法的决议。

在过去两个月里，发生了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有关的一些重要事件。提案国要欢迎1996年11月14日在巴黎举行的部长级指导委员会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主席团的会议的结论，特别是通过了维持两年的和平进程民间巩固计划的指导原则。我们还欢迎1996年12月4日和5日在伦敦举行的和平执行会议的结论。会议核准了和平协定民间巩固计划头12个月的行动计划。我们同样欢迎1996年12月12日通过了安全理事会第1088(1996)号决议，设立多国稳定部队以接替多国执行部队，并延长了联合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特派团，包括国际警察工作队的任务期限。

为了根据最近这些重要的事件评价过去一年的事态发展，大会有必要审度已取得的进展并把这种进展同《和平协定》联系起来，同时适当考虑必须切实执行协定的所有方面，而不仅是某些方面。

主要成就之一是按《和平协定》附件三的要求，在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干练主导下举行选举。尽管据报道有一些违反行为以及一些受起诉的战犯参加了各个阶段的选举，但赞助者们欢迎选举的结果，并表示希望所犯下的违反行为不会在定于1997年在欧安组织主持下举行的市政选举中重演。赞助者们认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尤其在萨拉热窝的新的共同体制的迅速形成和运转，要求各方的充分真诚合作和国际社会的大规模援助。

另一项主要成就是于1996年1月26日在维也纳以及6月14日在佛罗伦萨签署了《次区域武器控制协定》。遗憾的是，该协定尚未得到认真和具有充分透明度的执行。关于各方、尤其是塞族方面所拥有的军队的各种新闻报道，表明缺乏把该协定作为和平协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予以执行的政治意愿。各赞助方面欢迎该协定的签署，并强调只有透明和真诚地充分执行其规定，才能促进建立导致持久和平与稳定的正确平衡。

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所有继承国在其得到国际承认的边界内相互承认，是另一项成就。各赞助方强调它们重视关系的完全正常化，包括根据《和平协定》立即建立这些国家间的外交关系。

执行《和平协定》的一些其他方面，引起赞助方的严重关切。首先是各方与起诉应对1991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的合作程度不等。尽管该法庭及其庭长多次向安全理事会抱怨，而且尽管该法庭第三次年度报告的结论表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是在执行对被起诉者发出逮捕证方面同该法庭合作的唯一一方，斯普斯卡共和国则并未在执行这种逮捕证方面予以合作，然而安全理事会和国际社会并未采取任何具体行动来迫使各方在该问题上与法庭进行充分合作。赞助者们认为，包括稳定部队在内的国际社会应发挥主要作用，以确保执行该法庭发出的逮捕证。

引起人们严重关切的另一原因是希望返回家园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继续遇到的障碍。赞助者们认为，该问题需要一种两个层面的方法解决：首先是各方及有关国家和国际组织、尤其是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署充分合作以巩固难民返回所需的条件；其次是对该问题采取一种区域办法。在这方面，赞助者们强调充分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是促进难民和流离失所者返回和确立良好和平气氛的关键。

各赞助者所表示的关注，应从缺少有关以下确切情报的角度来看待：与该法庭的合作及对其命令的执行程度、《次区域武器控制协定》的状况和执行情况以及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难民和流离失所者返回的状况和计划。我们希望看到所有这些问题的情况及时不断向大会提供。

最后，我要重申：各赞助者坚信，如1996年8月14日在日内瓦所通过的联合宣言所确认，巩固和平的责任首先在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当局，国际社会的作用也仍然必不可少。赞助者们还强调各方履行《和平协定》所规定的义务与国际社会继续其努力的意愿之间的关系，但同时强调在应用这一条件时需要区分合作者与不合作者。

鉴于今天举行的旨在取得协商一致意见的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广泛协商，各赞助者决定对决议草案做如下修正：第一，合并有关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工作的序言部分第9和11段；第二，删除序言部分第12段；第三，在执行部分第6段第4和5行中删除下面一句话：

“包括克罗地亚共和国和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

第四，把执行部分第10段的开头修正如下

“欢迎安全理事会授权组织多国稳定部队以继承…”

第五，在执行部分第12段最后一行开头加入“特别是”一词，从而该行开头将为

“特别是萨那热窝”，以及

第六，在执行部分第13段第6行中以“重申”一词取代“要求”一词。

赞助者们已把这些修正提交讨论，以作为决议草案A/51/L.62的修改稿印发。我们希望这些修正案将使决议草案能够于明天以协商一致的方式获得通过。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大会1975年10月10日的第3369(XXX)号决议，我现在请伊斯兰会议组织观察员发言。

佩罗维先生（伊斯兰会议组织）（以英语发言）：考虑到时间的因素，以及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几个成员国代表团已就此议程项目发言，我们今天下午的发言将是简要的。

伊斯兰会议组织欢迎大约一年以前签署了《代顿和平协定》，它旨在塞尔维亚人以“种族清洗”的名义进行了四年野蛮战争和对无辜波斯尼亚平民肆意屠杀之后恢复和平。我们欢迎停火以及根据《代顿协定》于今年9月举行的选举。并一贯强调确保《和平协定》得到充分、公正和有效执行的重要性。

但是，我们十分失望地看到，尽管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政府毫无疑问地履行了其义务并公开显示了它实现《代顿和平协定》所规定的一整套保证和诺言的愿望，但是种族灭绝和“种族清洗”的许多后果仍未得到清除。令人担心的事态是，一个具有国际公认的边界和明显可运作的国家机制的统一、多种族、多文化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国的这个目标继续面临人们已十分熟悉的那些障碍。

在这一时刻，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民族—国家重建的任务除其他外遭到以下问题的严重阻碍，即：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在安全条件下体面返回家园的问题。另一个同样重要的问题是拖延对因在前南斯拉夫境内对人类犯下滔天罪行而被国际战争罪行法庭控告的那些人的起诉。法庭艰巨的工作由于《代顿协定》的某些缔约方的不合作以及由于长期缺少资金和其他必要资源，哪怕是用于从万人坑起尸所需的资金而受到严重影响。

正如若干发言者已经正确地指出，对难民和流离失所者有尊严和安全回归家园所设的牢固障碍现在也正在影响民主化进程的执行，尤其影响明年举行市政选举的筹备工作，我们希望选举将在强有力的国际监督下进行。同样，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政府对国际战争罪行法庭进行工作所表现的合作必须得到该地区其他国家，主要是塞族的仿效，不仅表示他们认真执行《代顿协定》，而且更重要的是使负有说明问题的责任和正义的概念取信于人，这对重建多种族和多文化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国的这一挑战是至关重要的。

现在我将简单报告一下上星期在印度尼西亚雅加达举行的伊斯兰会议组织第24次部长级会议所通过的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决议的主要内容。会议重申对在国际公认边界内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国的法律连贯性和主权的承诺，并全力支持建立一个民主、多种族和多文化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国。会议重申伊斯兰组织成员国充分参加执行《代顿和平协定》所有方面的这一立场。会议强调确保充分、有效、一贯和公正执行《代顿和平协定》的重要性。会议呼吁国际社会——尤其是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成员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五国联系小组和执行和平委员会——支持波斯尼亚—黑塞

哥维那国的和平和民主重新一体化。它表示严重关切《代顿和平协定》为举行自由和公正选举所规定的条件在9月14日的选举中未能实现，尤其是在塞族实体。会议还对选举期间分裂分子所起的负面作用表示严重关切，并提醒国际社会注意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国的民主统一所构成的威胁。

会议强调国际社会必须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执行和平委员会的行动计划的有效和连贯执行给予有力和不断的政治支持，这一项计划是在委员会于1996年12月4日和5日举行的伦敦会议上获得通过的。行动计划谋求稳定和平、加快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和平与民主重新一体化以及保持该国的主权、政治独立和领土完整。会议强调至关重要的是确保在该国全境内人民行动、货物、服务和信息的自由流通，以及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安全和有保障地返回他们在民主化和重新一体化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出生地。会议强调必须对分裂主义者采取有力行动，并呼吁国际社会支持共同机构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国胜利重新一体化所进行的可行的、有效和继续不断的运作。它敦促和平执行委员会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所有得到国际公认的边界建立有效领空管理和边界管理。

会议敦促国际社会采取具体措施逮捕所有被起诉的战犯，尤其是卡拉季茨和姆拉迪奇，并呼吁安全理事会根据《联合国宪章》运用强制程序，包括第七章所规定的那些程序使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和克罗地亚共和国当局交出这些罪犯。会议请求会员国支持前南斯拉夫国际罪行法庭彻底调查塞族对波斯尼亚人民犯下的危害人类罪行的重要努力。它还请会员国向法庭提供紧急需要的财政援助，尤其是为使法庭能查明合葬墓的地点、确认种族灭绝的受害者并通知幸存的家属。会议呼吁安全理事会确保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斯普斯卡共和国实体遵守《代顿和平协定》、前南斯拉夫国际罪行法庭的命令以及安全理事会第1074（1996）号决议的有关规定。会议支持加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国家、经济和社会机构并使之有效的一切必要措施，从而帮助该国加快重建进程并同世界其他各国建立对外关系并理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债务问题。

会议重申大力支持安全理事会第777(1992)号决议和大会第47/1号决议，这两项决议决定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应该作为联合国的一名新成员申请加入，而不应该继承已不复存在的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席位。为建立当地的民主机构，会议支持在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监督下在市一级举行自由、公正和民主的选举。

这些是该决议中同今天下午大会的讨论直接有关的一些要点。为了简短起见，我从其他各点中挑出了这几点，当然所有这些都是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问题有关连的。感兴趣的各代表团很快便可得到该决议的全文。

最后，我要补充说，伊斯兰会议组织完全支持大会面前的载于文件A/51/L.62的决议草案，埃及代表如此雄辩地介绍了这项决议草案。我还要向代表们保证，我的组织将继续和无条件地决心与联合国一道支持执行《代顿和平协定》，因为这样做我们就能共同为在世界上一个饱受动乱之苦的地区实现正义、和平、安宁和进步作出贡献。我们还将履行作为我们两个组织的存在理由的各项义

务：在真主的地球上使世世代代免遭战祸；重申对基本人权、个人尊严和价值以及男女平等的信念；创造条件以便能维持正义和尊重各项条约和其他国际法来源产生的义务。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关于这个项目辩论中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谨提醒各代表团正如先前已宣布的那样，将在明天对决议草案A/51/L.62采取行动。

主席主持会议。

工作计划。

主席(以英语发言)：应布隆迪代表的请求，定于明天上午进行的对议程项目43“布隆迪境内局势”的审议已被推迟。

下午5时55分散会。